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徵選 108 年下半年度基層展演活動辦法

- 一、徵件時間：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15 日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- 二、徵件對象：
 - （一）已立案之人民團體、演藝團體。（須於稅捐機關辦理稅籍登記有案）
 - （二）從事演藝活動創作之個人。（須檢附個人身分證影本）
- 三、徵件內容及補助標準：
 - （一）舞蹈類：包括民族舞、現代舞、芭蕾舞及其他等。
 - （二）音樂類：包括國樂、西樂及其他等。
 - （三）戲劇類：包括兒童劇、舞台劇、歌仔戲、客家戲及其他等。
 - （四）綜藝類：包括綜藝、相聲、雜技及其他等。
- 四、表演期程：獲選單位由本局安排於 108 年 7 月至 12 月間辦理。
- 五、表演地點：獲選單位由本局安排於本局中正堂或至本縣各鄉、鎮、市、學校展演地點辦理。（不含苗北藝文中心）。
- 六、參加方式：
 - （一）請備公文提送活動申請表（企劃書有無均可）1 式 7 份（請自行用電腦直式橫打【A 4】），連同立案證書及最近 2 年內完稅證明影本各 1 份。寄至（360）苗栗縣苗栗市自治路 50 號，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（展演藝術科）收。請註明「參加 108 年下半年度基層展演藝術活動徵選」。申請參加徵選之作業要點與計畫書格式，可於本局網站 <http://www.mlc.gov.tw/> 便民服務/表單下載，下載使用。洽詢電話：(037) 352961 #618，陳小姐。
 - （二）參加徵選之申請單位提供之各項文件資料，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，請自留底稿。
- 七、注意事項：演藝活動時間以 1 小時 30 分至 2 小時之設計為原則，務必遵守本局展演場地管理要點之規定。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甄選 108 下半年度基層演藝活動 申請表		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參加徵選之 類別及項目 (請擇一勾選)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族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代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芭蕾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)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)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戲劇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台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歌仔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家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)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綜藝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綜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雜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)		
申請單位	(請蓋印信)		
單位簡介 (至少 300 字以上)			
立案字號		統一編號	
地址	□□□□□□ 縣 鎮區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 市 鄉市 村 弄 號 樓之 室		
負責人	職稱： 姓名：	電話： 傳真：	
聯絡人	職稱： 姓名：	電話： 傳真： E-MAIL：	

活動名稱			
主辦單位		協辦單位	
票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索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售票，票價：	演出人數	
演出經驗	是否曾在苗栗演出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演出地點：	
	最近一次演出日期： 年 月 日	場 次：	
	節目名稱：	觀眾人數：	
活動目標 (至少 300 字以上)			

<p>活動 日期、時 間及地點</p>	<p>1. 活動時間： 108 年 月 日起至 108 年 月 日止。</p> <p>2. 活動長度：</p> <p>3. 活動地點：</p> <p>(活動時間及地點得與本局協商，惟本局保留排定活動檔期之權利)</p>
<p>活動內容 (需 詳細敘明展演 活動設計理念 及相關進行方 式)</p>	
<p>執行步驟 與進度</p>	

<p>主要參與者 及職掌</p>	
<p>宣傳方式</p>	
<p>預期效果</p>	
<p>經費預算表</p>	<p>本活動總經費為新台幣 元，申請本局補助經費為新台幣 元，詳如明細表（附件二）。</p> <p>（申請單位於填寫活動經費明細表時，僅就需本局補助部份填寫，有關每場活動之經費項目編列數額，須依「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經費標準表」上規定之金額填寫為原則。如因實際活動需求，需變更本局列舉之人事費、業務費、旅運費、其他或金額，得予以調整，惟必須以 A4 紙張詳述擬調整之項目名稱、金額及理由等，俾利於審議。）</p>

<p>演藝活動 紀錄資料</p>	<p>(如錄影帶、照片、媒體報導評論等說明)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※計畫書必須以 A4 紙張詳述並以電腦書打送本局展演藝術科

附件二

補助辦理「 」演出經費概算表

活動名稱：

預定總經費： 元
 執行單位：
 自籌經費：
 申請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補助：
 申請其他單位補助：

活動期程：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

(受補助單位填)						(本局填)
預算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金額	說明	核定項目
人事費						
業務費						

承辦人： 主辦會計： 負責人：
 (受補助單位請蓋印)

附件三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補助辦理 108 下半年度基層演藝活動經費申請初審表

申請單位		負責人		來文日期 字號	(本局填)
				收文	(本局填)
活動名稱		活動期間	108 年 月 日止	活動地點	
活動內容概要					
活動總經費	元	自籌經費 (含民間捐款、 收費等)	元	擬向本局 申請補助經費	元
向其他機關 申請補助概 況			審議結果 建議補助金額	(本局填)	元
審查 項目	1、申請單位是否為已立案之人民團體、演藝團體，檢附立案證明、稅籍編號文件影本。個人應附本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邀請或委託公函證明。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	2、是否依本申請審查作業要點規定備具計畫書及檢附相關資料？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	3、是否於活動前提出申請？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	4、計畫內容是否確實符合本作業要點補助宗旨？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	5、經費概算之編列是否合理？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	6、所舉辦活動是否向其他機關申請經費補助？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	7、本年度是否為第一次申請？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	8、是否曾有尚未依規定核銷案件？…………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(本局填)					

承辦單位

核定

著作權及使用權聲明書

立書單位：_____（個人或演藝團體名稱）

茲證明本人或本團申請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○○年度展演藝術活動

演出計畫內容_____（申請演出計畫名稱）_____及相關之配樂與演奏音樂、演出圖片

之使用，於演出前皆取得授權，均無侵犯著作權及使用版權問題，若有違反、侵害

他人著作權及其他相關權利者，本人或本團負責人應負起一切相關之法律及賠償責

任，特立此書為憑證，

此 致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
立書單位：_____（簽章）

負責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立書單位統一編號：_____

負責人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○○○ 年 ○○ 月 ○○ 日